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 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**事宜：關於立法會陳虹議員提出書面質詢**

就立法會於2016年12月19日第1144/E896/V/GPAL/2016號公函轉來陳虹議員於2016年12月15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6年12月30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本辦經徵詢司法警察局及治安警察局之意見，回覆如下：

就質詢第一點內容，針對“假結婚”行為，警方除根據匿名或具名舉報而開立卷宗，開展相關調查工作外，還會與內地警方進行情報交流，以及與特區政府相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，從中獲取涉及“假結婚”的消息或跡象，及時介入偵查。

與此同時，隨著近年資訊網絡的普及應用，不法分子利用互聯網實施不同形式的犯罪活動已成為趨勢，而透過網絡平台招攬或教唆他人“假結婚”的現象亦時有出現。為此，警方將加強網上巡查工作，以便及時掌握有關犯罪消息或跡象，及時開展調查工作。

另一方面，根據資料顯示，“假結婚”、聘請黑工或販賣偽證等犯罪集團，均不時會派遣團伙成員，到本澳某些特定地點，進行交易或招攬客人等活動，故此，警方會主動不定時地，派員到上述地點進行暗中監視，並收集有關犯罪情報，適時展開打擊行動。

就質詢第二點內容，根據過往資料顯示，通過中間人介紹而撮合的“假結婚”，往往涉及團伙式犯罪。為此，警方將會把現有的“假結婚”案件，進行資料整合和系統分析，重點查證當中是否涉及團伙式犯罪。若發現涉及團伙式組織“假結婚”的案件，警方將會通過綜合排查和情報分析等方法，取得各個個案之共通點，從而鎖定涉案的犯罪團伙主腦和成員身份，對犯罪團伙作出整體性打擊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

張玉英

2017年1月23日